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田宇庭
電話：03-8222312
電子信箱：ab274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藝字第11002469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繪畫展海報花蓮場 (376550000A_1100246938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MAKAPAH美術獎暨全國原住民兒童繪畫創作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」活動海報，敬邀蒞臨本縣臺灣原住民族文化館觀展並協助廣為宣傳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策展為MAKAPAH美術獎歷屆前三名優秀作品繪畫類 9 幅，攝影類 42 幅及全國原住民族兒童繪畫創作比賽 第 12、13 屆特優獎，深具文化特色，內容多元豐富之作品 60 幅，透過作品巡迴展，促進原住民族藝術文化交流。

二、展覽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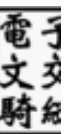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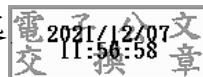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1月10日(星期一)，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(每週一休館)。

(二)地點：本縣臺灣原住民族文化館(花蓮市北興路460號)。

(三)洽詢電話：03-8222312，莊小姐或田小姐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、各縣市政府、花蓮縣文化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本府原住民行政處



110/12/07



1100005866

縣長 徐 榛 蔚

裝

訂



線

